

附件 3: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依法行使检察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以及其它有关法律规定履行职责，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正科级建制。主要职能：对阜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阜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接受上级检察院的领导；依法向阜康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组织和开展阜康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贯彻检察工作方针，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对依照法律规定由其办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侦查终结的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监狱、社区矫正机构、看守所的执法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阜康市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向自治州人民检察院提请抗诉；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人民检察院提出立法和司法解释建议；加强理论研究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单位编制数 35 人，实有人数 54 人，其中：在职 33 人，减少 1 人；退休 21 人，增加 1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674.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74.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4.25	支 出 总 计	674.2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单位其他资金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551.45						
204	04		检察	551.45	551.45						
204	04	01	行政运行	551.45	55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49.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45	49.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5	49.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7	35.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9	29.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8	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8	37.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8	37.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48	37.48						
			合 计	674.25	674.25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551.45	
204	04		检察	551.45	551.45	
204	04	01	行政运行	551.45	55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49.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45	49.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5	49.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7	35.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9	29.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8	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8	37.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8	37.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48	37.48	
			合 计	674.25	674.2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补助）	674.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674.2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551.45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49.45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8	37.4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674.25	支 出 总 计	674.25	674.25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551.45	
204	04		检 察	551.45	551.45	
204	04	01	行政运行	551.45	551.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49.4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45	49.4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9.45	49.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7	35.8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7	35.8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9.69	29.69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8	6.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8	37.4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8	37.4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48	37.48	
			合 计	674.25	674.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7.80	597.80	
301	01	基本工资	151.83	151.83	
301	02	津贴补贴	150.92	150.92	
301	03	奖金	13.70	13.7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9.45	49.4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64	42.6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13	9.1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0.3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7.48	37.4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42.33	142.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6.58		66.58
302	01	办公费	32.04		32.04
302	17	公务接待费	3.00		3.00
302	28	工会经费	3.00		3.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64		17.6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0		10.9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7	9.87	
303	05	生活补助	5.29	5.29	
303	07	医疗费补助	3.99	3.9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0.60	
		合 计	674.25	607.67	66.58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 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 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20.64		17.64		17.64	3.00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674.2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收入预算 674.25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674.2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90.69 万元，下降 11.8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1 人，压缩经费，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支出预算 674.2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674.25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90.69 万元，下降 11.8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1 人，压缩经费，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74.25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74.2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551.4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45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卫生健康支出 35.8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住房保障支出 37.4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

五、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74.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0.69 万元，下降 11.86%。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1 人，压缩经费，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2022 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551.45 万元，占 81.7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9.45 万元，占 7.33%。
3. 卫生健康支出（类）35.87 万元，占 5.3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7.48 万元，占 5.5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204 类）检察（04 款）行政运行（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551.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5.60 万元，下降 10.63%，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 1 人，压缩经费，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减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 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49.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91 万元，下降 3.7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 1 人，社保缴费基数减少；

3.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行政单位医疗（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9.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3.82 万元，下降 31.76%，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 1 人，行政单位医疗支出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210 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 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6 万元，下降 33.12%，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 1 人，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221 类）住房改革支出（02 款）住房公积金（01 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7.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30 万元，下降 14.39%，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减少 1 人，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六、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74.2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07.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66.5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本年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

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数为 20.64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7.64 万元，公务接待费 3.00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2.52 万元，增长 13.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2.52 万元，增长 16.67%，主要原因是本年公车燃油费及维修费增加；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无变化。

九、关于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阜康市人民检察院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6.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6 万元，增长 7.70%。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费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2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阜康市人民检察院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3804.00 平方米，价值 5213.43 万元。
2. 车辆 9 辆，价值 205.22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价值 117.8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5 辆，价值 87.42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9.67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3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

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2 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						
预算单位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三公”经费：指昌吉州阜康市各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

用。

阜康市人民检察院

2022 年 1 月 20 日